

十五、 投标业绩承诺函

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：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，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投标人公章：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3年7月27日

序号	项目名称	服务范围	备注
1	在线单颗粒气溶胶质谱仪维保服务项目 (安徽省环境监测中心站)	在线单颗粒气溶胶质谱仪 (SPAMS0525) 运维服务 1 年	无
2	石家庄市环境预测预报中心在线单颗粒 气溶胶质谱仪自动监测系统运维服务项 目(石家庄市环境预测预报中心)	在线单颗粒气溶胶质谱仪运维 服务 1 年	无
3	2021 年灰霾超级站运维、区域站运维等 服务(第 2 包:单颗粒气溶胶质谱维保服 务)(安徽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(安徽省 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中心))	在线单颗粒气溶胶质谱仪 (SPAMS0525) 运维服务 1 年	无

备注:

1.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;
2.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, 如招标文件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》有约定的, 将按约定随评审结果公告。